1. **采购标的**

1、标的名称：2025年上庄镇拆除违法建设项目 。

2、工程施工内容：完成对违法建设用地建筑物及附着物的拆除、清除工作，但不包括甲方的行政执法等行政管理事项。

4、 项目预算金额：1000万元、项目最高限价：/万元

5、拆除面积：100000平方米

6、项目背景：2025 年上庄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为继续落实北京市总体规划，巩固创建“基本无违法建设区”成果，充分落实主体责任，继续推进规自领域整改。为加强对上庄镇域内违法建设治理及新生违法建设的管控治理力度，综合行政执法队持续做好违法建设拆除工作，进一步推进上庄镇违法建设用地拆除工作，切实做好我镇土地卫片执法检查整改，按时完成对违法建设用地建筑物及附着物的拆除、清除工作，以及建筑垃圾清运工作，确保该地块达到种植标准，努力营造上庄镇宜居优美环境。

1. **商务要求**

1. 工期：9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 9 月 20 日 （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施工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 。

2.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3.付款进度:详见合同条款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适用于本工程的国家、地方或行业规范

除非合同文件另有约定，本工程适用国家现行规范、规程和标准，以及本市或行业规范、规程和标准。包括设计图纸和其他设计文件中的有关文字说明，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相应使用说明或操作说明等内容，以及国外同类标准的内容等。

1.1.2构成合同文件的任何内容与国家现行规范、规程和标准之间出现矛盾，承包人应书面要求发包人予以澄清，除非发包人有特别指令，承包人应按照其中要求最严格的标准执行。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本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国家现行规范、规程和标准的最新版本执行。

2.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投标人结合本工程特点、工程场地、周围环境、工期进度和作业环境要求及自身的技术装备和管理水平，制定切实可行的施工措施，确保安全施工、文明施工。

3、供应商应根据本工程招标范围及要求规范施工，制定工期计划，确保按期完成施工工作。

4、供应的材料均须达到国家环保、节能有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一切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品种、规格、质量要求。

四、其他要求

1.供应商需负责协调、解决消防、公安、建设主管部门、城管、交通、环卫、街道等政府机关及相关部门的关系并按照相关要求办理各项手续:

2.负责对接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检查;对提出的问题或意见及时给予书面答复;负责解决施工中的扰民和民扰等问题，保证工程在良好的外部环境下进行。

3.如本工程涉及以下工作内容，执行以下要求:

3.1、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3.2如工程中所用的建筑材料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部及北京市有关建筑工程中限制使用和淘汰的建材产品的规定,并符合国家标准或相关行业的相关产品标准,以及《放射性核素限量标准》GB6566,不使用国家及北京建设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布的现行有效的限制、禁止使用的建筑材料及制品。

4、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应该符合规范、标准的要求且不低于国家、地方现行施工规范、质量评定标准、验收规范、特殊专业有关规定、采购人要求。